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认真审议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监督公司规范化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参与表决，认真审阅会议材料，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形，没有缺席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没有提出异议，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公司股东大会共召开 2 次会议，本人列席了 2 次股东大会。

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和意见，并以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的表决意见。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发表的独立意见的情况

公司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人在认真审阅公司董事会提交相关资料并与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就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提名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关

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对公司人才体系建设提出专业建议，切实发挥提名委员会的作用；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参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切实发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作用；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战略委员会会议，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状况，切实履行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 次，对涉及公司利润分配、日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议案进行了审议，发挥了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

三、与审计部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4 年 1 月，本人听取了公司审计部对于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并与会计师事务所就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风险判断、年度审计重点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另外，本人通过出席董事会等方式，多次向公司审计部及会计师事务所了解公司财务、业务状况，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推动审计工作全面、高效开展。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现场工作不少于 15 天（不包含以通讯形式参加会议），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例如 2024 年 5 月 17 日及 9 月 3 日，到公司组织召开的业绩说明会召开会场，参与公司投资者线上互动交流，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一一解答。为进一步加深对公司业务的了解，深入公司项目现场对王府井裸眼 3D 大屏、北京南站点媒体、青岛北站点媒体、青岛站点媒体进行实地考察。并至公司办公场所与总经理、证券部、市场部、创意设计部、运营部、审计部进行访谈沟通，对行业特点及现状、各业务板块拓展、公司战略推进、重大项目进展及经营成果等各方面情况进行持续关注和了解，对公司规范运作方面提出了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同时积极参加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及天津证监局等各项培训，及时掌握相关政策，尤其是加强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强化法律风险意识，以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二）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对公司定期报告及其它有关事项等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监督核查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切实保护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四）为提高履职能力，本人认真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己的专业水平和执业胜任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保护股东权益。

六、其他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25年，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将继续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认真、勤勉、尽责的态度，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好的参考意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之下，在新的一年里更加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增强公司的赢利能力，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向前发展，以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独立董事：孙启明

2025 年 4 月 22 日